



信佳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ystematic
Management

Good
Quality

Advanced
Technology

Understanding
of Customers'
requirements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自豪先生 (主席)
馬逢安先生 (副主席)
黃為力先生

非執行董事

蕭凱羅先生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肅亮教授
村瀨宏先生
梁宇銘先生

公司秘書

陳群喜女士

審核委員會

黃肅亮教授
村瀨宏先生
梁宇銘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萬盛國際律師事務所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UFJ銀行有限公司
比利時聯合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美國亞洲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宏開道8號
其士商業中心
19樓
1904-7室

百慕達主要股份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聯絡資料

電話：(852) 2953 0383
傳真：(852) 2953 1523
網址：www.suga.com.hk
股份代號：912

主席報告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資料	8
簡明綜合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主席報告

回顧期內，儘管營商環境對大部份製造商而言仍極具挑戰。然而，信佳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信佳」或「本集團」）成功使銷售營業額上升至379,99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30.2%。然而，勞工成本及原材料成本之上升影響了本集團之利潤率。毛利錄得48,61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2,83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12.8%（二零零四年：14.7%）。此外，利率上升亦增加了本集團之財務成本，因此影響本集團之純利表現。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因而錄得11,5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726,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向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四年：3.0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或之前派予。股息約相當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純利之30%，即與信佳股息分派策略一致。

業務回顧

電訊產品

電訊產品業務之銷售營業額上升21.4%至179,59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47.3%。有關增幅主要受惠於基本電話系統及voice-over-internet-protocol（「VoIP」）電話之強勁市場需求。

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信佳已看準VoIP電話可帶來潛在增長動力。其後，本集團取得日本一主要客戶之核心電話系統及VoIP電話訂單，回顧期內，銷售電話產品錄得顯著增長。而作為率先提供VoIP電話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的廠商之一，本集團早已與現有客戶建立了穩固的合作關係。今後，本集團將繼續拓展與潛在客戶之合作機會。

網絡產品市場於上個財政年度下半年進行整合，然而，相關的銷售營業額已於回顧期間穩步回升。相較上個財政年度下半年，本集團最大網絡客戶之訂單情況錄得理想增長。

消費電子用品

此業務之銷售營業額上升38.0%至174,746,000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營業額46.0%。

此業務之主要收入來源寵物培訓器材業務保持穩健增長及維持理想的邊際毛利。此外，新OEM客戶亦對此業務銷售營業額增長帶來貢獻。信佳在開發及生產獨特寵物培訓器材方面繼續處於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有信心保持此項業務之增長勢頭，並確保消費電子用品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

主席報告

為提高寵物培訓器材之生產效率，本集團從策略安排將部份模具及塑膠部件生產線由惠州廠房遷至布吉廠房，此舉既可進一步提升垂直整合生產工序為集團帶來之好處，同時亦能改善物流運輸。

數碼影音產品

於回顧期內，數碼影音產品之銷售營業額飆升**129.0%**至**19,608,000**港元。本集團推出全新開發的數碼產品數碼相簿，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起向美國一家主要零售商交付首批產品。

本集團在開發數碼影音產品方面採取經周詳計劃之雙策略方案。本集團開發之數碼影音產品將以ODM方式向海外客戶推銷以獲得較高之邊際溢利，同時，亦將以自有品牌「Nachus」推銷該等有潛力產品。為「Nachus」之未來發展，本集團正拓展在香港、新加坡及中國之銷售及分銷網絡。然而，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措施避免出現過度投資。

環境保護措施

本集團除發展核心業務外，管理層亦實施環保型業務管理政策以防止環境污染。歐盟有關電子產品之新訂嚴格環保規定(如廢電器及電子設備指引(WEEE)及電器及電子設備使用某些危害物質限制指引「RoHS」)將於二零零六年起生效。信佳早於一年前已建立一套綠色產品管理系統(「GPMS」)。該系統由SGS-CSTC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監管且被鑑定為已符合全部標準要求。此鑑定使本集團在贏得更多歐洲客戶(其在選擇生產商時以綠色生產為先決條件)方面更具競爭優勢。

展望

本集團的訂單已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全面回升。管理層相信所有產品之銷售訂單將於下半年及來年穩步增長。

管理層預期VoIP電話業務極具市場潛力。一如相關行業數據所顯示，本集團相信VoIP電話將繼續在全球進一步普及。根據IDC之預期，美國VoIP住宅服務之訂購者將由二零零五年之**3,000,000**增至二零零九年底之**27,000,000**。由於發展前景理想，本集團預期來年與業務夥伴之合作將獲得可觀收益。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發展VoIP電話業務，以把握這市場的巨大增長潛力。

主席報告

數碼影音產品業務仍處於發展初期。憑藉本公司最新推出的數碼相簿之理想銷售，本集團將進一步尋求與美國客戶以外其他具潛力客戶之業務合作機會。此外，本集團將尋求在這急速變化之市場中，爭取與更多具實力的業者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憑藉吾等在開發嶄新數碼影音產品所建立的穩固基礎，本集團對此業務的前景仍抱持樂觀態度。

預期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之市場狀況仍將困難，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以維持合理利潤。本集團將繼續拓展與新客戶的業務合作機會，並努力建立更平均之客戶組合基礎，令營業額分佈比例更趨多元化。

致謝

本人謹代表集團衷心感謝各業務夥伴、客戶及股東之長期支持。此外，本人亦謹此感謝專心致志之管理層隊伍及盡心盡力之僱員多年來誠懇工作及為集團付出的不懈努力。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自豪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379,99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2%**。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電話系統、VoIP電話及寵物培訓器材之訂單有所增加，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五財政年度下半年收購之塑膠業務亦開始營運所致。

就地理分佈而言，期內中國大陸仍為本集團之主要市場。期內對中國大陸之銷售額為**142,615,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37.5%**，較去年之**47.8%**有所減少。對美國之銷售額增加**40.5%**至**114,735,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30.2%**，較去年之**28.0%**有所增加。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期內之毛利為**48,61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5%**。邊際毛利由去年之**14.7%**減少至**12.8%**。是項減幅主要由於(1)物料成本增加；(2)中國大陸勞工整體開支增加；及(3)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數碼影音產品之邊際毛利減少。

期內之經營溢利為**17,537,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9,080,000**港元。經營費用總額由去年之**23,891,000**港元增加**30.8%**至**31,211,000**港元。研究及開發成本由**1,365,000**港元增加至**3,943,000**港元，佔本集團銷售額約**1.0%**，較去年之**0.5%**有所增加。是項增幅主要因開發數碼影音產品及寵物訓練器材之工程師人數增加所致。本集團之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為**27,26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2,526,000**港元增加**4,742,000**港元。是項增幅主要由於期內本集團僱用較多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以及綜合計入塑膠分部之費用所致。

期內之融資成本由去年之**1,667,000**港元增加至**3,832,000**港元。是項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利率持續升高，以及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由於上述因素，期內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11,52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6,726,000**港元減少**5,202,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53,782,000港元及170,401,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淨額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6,812,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132,394,000港元。銀行借貸增加主要由於資本開支及網絡分部之營運資本要求暫時增加所致。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淨負債比率為57.8%，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30.6%（重列）。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資源及香港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以融資業務營運。銀行信貸包括透支、租賃、有期貸款、循環貸款及信託票據貸款，主要為浮息貸款。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信貸總額約396,000,000港元，未使用結餘約148,000,000港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期內資本開支總額為港幣30,311,000元，主要包括約港幣13,600,000元投資於惠州廠房塑膠業務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約港幣14,500,000元用於購買設備以擴大電子消費產品業務規模。於惠州工廠之投資包括以約人民幣10,300,000元之代價購買位於惠州市仲愷高新技術開發區LG東路8-6號之土地及廠房。所購土地及廠房目前用作從事塑膠及模具生產之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生產廠房。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結算。而近年來人民幣匯率相對穩定，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極低。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將其任何資產作為申請授予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之抵押（二零零四年：無）。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履行資本承擔約10,500,000港元，乃有關注資於一家本集團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精工注塑（深圳）有限公司。本集團為附屬公司獲得之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之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合計約為221,35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無其他任何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2,000名僱員，其中103名駐於香港，4名駐於新加坡，其餘主要駐於中國大陸。本集團已建立具競爭力之僱員薪酬架構，按照僱員各自不同職責、資歷、表現及年資提供薪資。除薪金及其他一般福利如年假、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之外，本集團亦提供教育資助津貼、酌情表現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七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之日起有效期為10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披露於本公司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年報中。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派發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其他權益	權益總數
				信託／	共同行事	類同權益		
吳自豪先生	2,000,000	31,650,000 (附註1)	100,000,000 (附註2)	—	—	—	133,650,000	
馬逢安先生	730,000	9,000,000 (附註3)	—	—	—	—	9,730,000	
黃為力先生	500,000	—	—	—	—	—	500,000	
蕭凱羅先生 (附註6)	—	500,000 (附註4)	50,000 (附註5)	—	—	—	550,000	

附註：

- 該31,650,000股股份由Billion Linkage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吳自豪先生與彼之配偶各持一半。
- 該100,000,000股股份由Superior View Inc.持有，而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作為C.H.家族信託受託人之Fidelitycorp Limited最終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吳自豪先生之家屬。
- 該9,000,000股股份由Global Class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馬逢安先生持有。

其他資料

4. 該500,000股股份由Shaw, Kwei & Partners (Asia)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蕭凱羅先生持有。
5. 該50,000股股份由蕭凱羅先生之配偶持有。
6. 蕭凱羅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ii) 於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之權益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iii)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吳自豪先生及馬逢安先生各自於信佳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4,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中持有以下權益：

董事名稱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吳自豪先生	3,680,000
馬逢安先生	240,000

附註：

1. 該4,000,000股信佳電子有限公司無投票權遞延股之80%及20%分別由Essential Mix Enterprises Limited及Broadway Business Limited持有。吳自豪先生及馬逢安先生分別持有Essential Mix Enterprises Limited及Broadway Business Limited各自權益之92%及6%。
2. 該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無權投票或收取股息，而於清盤時，只有在普通股持有人已獲分派每股普通股10,000,000,000港元後，方可分派予該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

除上述者及根據「購股權計劃」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批授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激勵或獎賞。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年報。

下表概述購股權計劃於期內之變動：

參與者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董事								
吳自豪先生	2,000,000	—	—	—	2,0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馬逢安先生	1,070,000	—	—	—	1,070,000	1.23	二零零三年 五月五日	二零零二年五月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黃為力先生	1,300,000	—	—	—	1,300,000	1.23	二零零三年 五月五日	二零零二年五月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蕭凱羅先生(附註1)	500,000	—	—	—	5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黃肅亮教授	500,000	—	—	—	5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村瀨宏先生	500,000	—	—	—	5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持續合約僱員	3,940,000	—	—	680,000	3,260,000	1.23	二零零三年 五月五日	二零零二年五月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四日
	800,000	—	—	—	800,000	1.23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其他(附註2)	1,800,000	—	—	—	1,800,000	1.23	二零零三年 五月五日	二零零二年五月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四日
	14,410,000	—	—	680,000	13,730,000			

附註：

1. 蕭凱羅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2. 該1,800,000份購股權由馮志良先生持有，馮先生為本公司前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Superior View Inc. (附註1)	100,000,000	43.87%
Billion Linkage Limited (附註2)	31,650,000	13.89%
Shaw, Kwei & Partners (Asia) Ltd (附註3)	12,000,000	5.26%

附註：

1. Superior View Inc.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作為C.H.家族信託受託人之Fidelitycorp Limited最終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吳自豪先生之家屬。
2. Billion Linkag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自豪先生與彼之配偶各佔一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自豪先生被視為擁有Billion Linkage Limited所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3. 該11,500,000股股份之權益由Shaw, Kwei & Partners (Asia) Limited作為Asian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之general partner持有。Shaw, Kwei & Partners (Asia)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蕭凱羅先生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根據上市規則之持續責任

根據第13.13、13.15及13.20條向一家實體墊支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北京港灣網絡有限公司結欠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約101,000,000港元，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市值之51.3%。北京港灣網絡有限公司結欠之該應收貿易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有約105天還款期，該款項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

此外，日本電氣英富醃(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結欠之應收貿易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有75天還款期。該款項乃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金額約為23,700,000港元，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市值約12.1%。

根據第13.18條有關控股股東強制履行契約之貸款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一銀團銀行就最多至12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信貸（「信貸」）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根據融資協議，倘吳自豪先生（「吳先生」）、彼之家族成員及／或C.H.家族信託（統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三者不再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即合共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至少45%或維持本公司之管理控制，則構成違約事件。倘吳先生不再為本公司之主席或積極參與本集團之管理及業務，亦構成違約事件。倘任何上述事件發生，信貸可能須應借款人要求而即時到期及須償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根據該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分開，不應同一人兼任。截至本中期報告之日，本公司並無分開設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吳自豪先生現時身兼兩職。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發展及實行長期商業策略提供強勢及貫徹始終之領導。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定期覆核該安排之成效並考慮於適當時委任人仕擔任行政總裁。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準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之標準。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為制定具透明度之董事發展薪酬政策及薪酬組合。獲董事會採納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規定以書面訂明。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其中包括)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379,990	291,918
銷售成本		(331,380)	(249,088)
毛利		48,610	42,830
利息收入		138	141
研究及開發成本		(3,943)	(1,365)
分銷及銷售費用		(8,884)	(6,989)
一般及行政管理費用		(18,384)	(15,537)
經營溢利	4	17,537	19,080
融資成本	5	(3,832)	(1,66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86)	—
除稅前溢利		13,219	17,413
稅項	6	(1,695)	(687)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524	16,726
中期股息	7	3,419	6,778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 基本(港仙)	8	5.1	7.4
— 攤薄(港仙)	8	5.1	7.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97,849	77,382
土地使用權	9	4,536	2,987
商譽	10	1,059	1,059
遞延開發成本	10	—	1,22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774	2,260
遞延稅項資產		4,672	2,515
		109,890	87,429
流動資產			
存貨		169,323	140,391
應收貿易賬款	11	212,388	165,47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291	9,570
非上市投資		—	3,810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044	—
現金及銀行存款		53,782	70,407
		446,828	389,650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	12	59,251	1,523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12	78,194	53,333
應付貿易賬款	13	110,078	95,119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3,578	10,619
融資租約承擔—即期部份	12	2,174	3,926
應付稅項		13,152	10,526
		276,427	175,046
流動資產淨額		170,401	214,60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80,291	302,033
資金來源：			
股本	14	22,794	22,794
其他儲備		66,542	66,559
保留盈利		136,359	128,254
擬派股息		3,419	798
股東資金		229,114	218,405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13	46,320	77,292
遞延稅項負債		4,620	5,191
融資租約承擔—非即期部份	13	237	1,145
		51,177	83,628
		280,291	302,03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0,773)	(38,5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0,165)	(6,80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4,327	24,722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611)	(20,678)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4)	—
	<hr/>	<hr/>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407	66,150
	<hr/>	<hr/>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782	45,472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782	51,242
銀行透支	—	(5,770)
	<hr/>	<hr/>
	53,782	45,472
	<hr/>	<hr/>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如前呈報作為權益	22,794	53,515	2,453	10,591	118,450	207,80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產生之調整	—	—	—	—	10,602	10,602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重列	22,794	53,515	2,453	10,591	129,052	218,405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賬目 所產生匯兌差額	—	—	(17)	—	—	(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已派股息	—	—	—	—	11,524 (798)	11,524 (798)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22,794	53,515	2,436	10,591	139,778	229,114

代表：

擬派股息
其他

3,419

136,359

139,778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22,594	51,175	2,428	10,591	112,840	199,6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已派股息	—	—	—	—	16,726 (6,778)	16,726 (6,778)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22,594	51,175	2,428	10,591	122,788	209,756

代表：

擬派股息
其他

6,778

116,010

122,7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五年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後（「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已更改若干會計政策，該等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及對其相關業務生效。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採納此等新政策之影響載於下文附註2。

2. 會計政策變動

(a)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對相關業務採納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根據有關規定，二零零四年比較數字已作出所需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算之變動及誤差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聯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對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6、21、23、24、27、28及33號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簡略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對少數股東權益、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業績淨額及其他披露事項構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6、23、27、28及33號對本集團之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之政策並無重大影響。各綜合實體之功能貨幣已根據經修訂準則之指引重新評估。本集團所有實體於各自之財務報表中均以相同之功能貨幣作為呈列貨幣。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聯人士之確認及若干其他關聯人士之披露。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有關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土地使用權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歸類為經營租賃。為土地使用權所支付之預付款項乃按租賃期限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支銷，或如有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收益表中支銷。於過往年度，土地使用權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入賬。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39號導致有關短期投資計算及歸類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因此，短期非上市投資現重新歸類為「按公平值記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記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損益記入收益表。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用於以股份支付的支出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該項準則適用於授予股份及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但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日期尚未歸屬之購股權或其他權益工具。直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向僱員提供購股權並不會產生收益表支出。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自收益表支銷授予僱員購股權之成本。本集團概無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日期及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尚未分別歸屬，因而，無須追溯重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導致有關商譽／負商譽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直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因收購產生之商譽已撥充資本及按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十九年內攤銷，並須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因收購產生之負商譽已撥充資本及按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二十年內攤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規定，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不再作攤銷處理，但須進行每年減值審查，及任何本集團於所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倘超逾收購成本（先前稱為「負商譽」），有關差額應立即於收益表中確認。任何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再於往後期間撥回。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i)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4,536)	(2,987)
土地使用權增加	4,536	2,987

(ii)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導致：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減少	(4,044)	—
按公平值記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增加	4,044	—

(ii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及38號導致：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無形資產增加	10,602
保留盈利增加	10,602
	截至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一般及行政管理費用增加	295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港仙)	0.13
每股攤薄盈利減少(港仙)	0.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業務按產品類別劃分為消費電子用品、電訊產品、數碼影音產品及其他產品。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千港元
	消費	數碼			沖對銷 千港元	
	電子用品 千港元	電訊產品 千港元	影音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74,746	179,590	19,608	6,046	—	379,990
分類間銷售	9,866	—	—	—	(9,866)	—
	<u>184,612</u>	<u>179,590</u>	<u>19,608</u>	<u>6,046</u>	<u>(9,866)</u>	<u>379,990</u>
營運業績						
營運溢利／(虧損)	<u>20,768</u>	<u>5,453</u>	<u>(7,840)</u>	<u>(192)</u>	<u>(790)</u>	17,399
利息收入						138
融資成本						(3,83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86)
稅項						<u>(1,69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1,524</u>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千港元
	消費	數碼			沖對銷 千港元	
	電子用品 千港元	電訊產品 千港元	影音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26,639	147,951	8,564	8,764	—	291,918
營運業績						
營運溢利／(虧損)	<u>15,466</u>	<u>6,840</u>	<u>(4,204)</u>	<u>837</u>	<u>—</u>	18,939
利息收入						141
融資成本						(1,667)
稅項						<u>(687)</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6,72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b. 地區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分類業績	營業額	分類業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美國	114,735	16,691	81,651	10,024
歐洲	6,576	39	309	10
中國大陸	142,615	3,292	139,517	8,137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116,064	(2,623)	70,441	768
	<u>379,990</u>	<u>17,399</u>	<u>291,918</u>	<u>18,939</u>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乃經支銷以下項目後呈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自置資產	6,922	3,209
— 以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1,304	1,193
土地使用權攤銷	46	40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列入研究及開發成本)	1,226	—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700	300
員工成本	<u>26,561</u>	<u>17,077</u>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3,762	1,540
— 融資租約承擔	<u>70</u>	<u>127</u>
	<u>3,832</u>	<u>1,66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083	851
—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	340	40
	<u>4,423</u>	<u>891</u>
遞延稅項	(2,728)	(204)
	<u>1,695</u>	<u>687</u>

香港利得稅以17.5% (二零零四年：17.5%) 稅率於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香港以外地區稅項以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現行稅率於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向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股份1.5港仙 (二零零四年：3.0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或之前派予。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1,524,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16,726,000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27,940,000股 (二零零四年：225,940,000股) 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概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之每股攤薄盈利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16,726,000港元及加權平均股數226,256,000股，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假設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被視為按零代價發行之加權平均股數316,000股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資本開支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2,987	77,382
添置	1,595	28,716
出售	—	(20)
匯兌差額	—	(3)
折舊	(46)	(8,226)
	<u>4,536</u>	<u>97,849</u>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期終賬面淨值	4,536	97,849

10. 無形資產

	負商譽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遞延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如前呈報	(10,602)	1,059	1,226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安排 解除確認	<u>10,602</u>	<u>—</u>	<u>—</u>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重列 攤銷	<u>—</u>	<u>1,059</u>	<u>1,226</u>
	<u>—</u>	<u>—</u>	<u>(1,226)</u>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u>	<u>1,059</u>	<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由30日至105日不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三十日	196,597	133,187
三十一至六十日	6,644	17,475
六十一至九十日	4,399	8,697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1,632	5,662
一百八十日以上	7,361	4,696
	216,633	169,717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4,245)	(4,245)
	212,388	165,472

12. 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短期銀行貸款	59,251	1,523
融資租約承擔	2,411	5,071
長期銀行貸款	124,514	130,625
	186,176	137,219
貸款之償還期如下：		
一年內	139,619	58,782
第二年	46,395	56,015
第三至第五年	162	22,422
	186,176	137,2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三十日	89,518	77,386
三十一至六十日	9,547	9,230
六十一至九十日	2,670	3,197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3,156	4,854
一百八十日以上	5,187	452
	110,078	95,119

14.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u>2,000,000</u>	<u>200,000</u>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 及已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u>227,940</u>	<u>22,794</u>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年報。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及其相關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	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四日	1.23	7,430,000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 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1.23	6,300,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作出擔保	221,350	143,310

1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注入精工注塑(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10,500	—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就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在日後應付之最低租賃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62	907
一年後但五年內	1,782	583
	2,144	1,4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相關人士交易

(a) 於期內，本公司之相關人士交易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支付予捷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之技術顧問費(附註i)	229	783
支付予捷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之特許權費用(附註i)	206	69
銷售予一間聯營公司之電子產品	120	—

附註：

- (i) 本公司董事吳自豪先生持有捷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股權，並為該公司之董事。
- (ii)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有關各方同意之條款進行。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577	2,398
離職福利	—	—
退休福利	242	178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3,819	2,576